

## 2022辽宁高二下学期高中语文期中考试

1.

### 一、现代文阅读（9分，每小题3分）

阅读下面的文字，完成1~3题。

设立官卷，以“不致妨孤寒之路”，是清代建立官员子弟科举体制的根本意义所在。

在科举考试中，由于官员掌握着体制内外的各种资源，其子弟在和平民考生竞争时处于非常明显的优勢地位，更可能因此徇私舞弊，这就和清朝廷开科取士、选拔真才的目标产生矛盾，对官员子弟参加科举考试进行规范和限制的官卷制度就应运而生，官卷作为一种独特的制度，不仅体现了对官员的笼络和照顾，更是对该群体的约束和限制。

官卷本为防止和纠正官员子弟侵占民卷中额而设，如何设计其录取方式也就显得非常重要，康熙时按照官民卷在约同比例方式确定官卷中额，后来在实际动作过程中出现官卷录取过多过优的现象，违背了限制官员子弟的初衷，遂有减少官卷中额、甚至废裁官卷的建议。乾隆皇帝意识到官民分卷“立法之始，本为防弊，而彼时诸臣奉行者，不无偏袒子姓亲族之见，含糊其奏，分定中额，未免过多，遂使以怜恤寒唆之意，转成优幸缙绅之路，揆之情理，实未允协”，提出“中额责有限制，而立法务在均平”的录取原则，按照该原则，各省乡试官卷按大、中、小省确定中额，该取中原则将定额录取与按比例录取结合在一起，官卷中数以定额为限，不得逾额多取。如官卷不敷，缺额则以民卷补足，相沿成为定例，仅在具体寂额及比例方面偶有细微调整。

④对官员子弟的限制不仅设有官卷制度，还设有科举回避制度。这一制度始于唐朝，在很大程度上减少了徇私舞弊现象的发生，至清已趋于缜密。有亲属回避、籍贯回避、命题回避、阅卷回避、磨勘官回避等规定，其中以亲族回避最为严苛周备。

⑤顺治十年（1658年）规定，“凡乡会试考官、同考官、监临、知贡举。监试、提调之子及宗族应试者”，“照例回避”，其后规定渐多，考官及其亲属范围逐步扩大，到光绪朝时堪称严密繁复。从朝廷立法角度论，这是要求考官子弟亲族回避以免嫌疑，而从考生方面来说，则意味着因父兄或其他亲族做考官而丧失入场考试的资格与机会。

⑥清代官员异地为官，子弟多有随其生活者，在为官之地参加科举考试具有一定的合理性，但清代对官员子弟在其任职之地参加科举始终没有放开，明确规定“官员在现任地方令子弟等冒籍者，本生斥革，该员革职”。《钦定科场条例》虽然是在《冒籍》卷规定官员子弟不得在现任地方考试，其实质则是另一种形式的回避，即地域回避，立法本意在防杜官员借机溢弊，这也就意味着官员子弟必须回原籍参加考试。

⑦官员子弟科举制度的核心本质是对特殊阶层的限制，这种限制同时在两个层次产生影响，一方面官员子弟的科举利益受到约束，甚至部分合理权利也被迫让渡，另一方面，“不致妨孤寒之路”设计理念的实施，使平民获得了更多的进取和上进机会，这意味着社会基层的精英能够借助科举考试不断地流向统治阶层，在增强统治阶层活力的同时，更利于社会的稳定。

（选自刘佰合《清代科举：设官卷限制“官二代”优势》有删节）

1. 下列有关清代“官卷”的表述，不符合原文意思的一项是（3分）（ ）

- A. 官员子弟在科举考试中优势巨大，容易产生舞弊现象，这与清朝廷选拔人才的目标相矛盾，官卷制度便应运而生。